釋上博簡二《昔者君老》中的“豊”字

（首發）

王寧

棗莊廣播電視台

上博簡二《昔者君老》第4簡云：

“……尔司，各共（恭）尔事，發命不夜。君卒，大（太）子乃亡䎽（聞）亡聖（聽），不䎽（聞）不命（令），唯𢙇（哀）悲是思，唯邦之大是敬。”

整理者注：“‘’字未詳，待考。”[[1]](#endnote-1)[1]此“”字原字形如下：



此字許多學者有過論釋，蘇建洲先生在《〈昔者君老〉簡4“受”字再議》一文中作了綜合，簡錄如下：

李銳先生讀“務”。

何琳儀先生釋“矛”讀“務”。

黃德寬先生略同何先生的看法。

蘇建洲先生曾釋“受”讀“務”。

顏世鉉先生釋“叟”讀“變”。

林素清女士釋“甹”讀“屏”。

蘇建洲先生對上述看法作了評議，認為都不可靠，最後認為當釋“受”讀“吏”。[[2]](#endnote-2)[2]

蘇先生點評諸家說不可靠比較公允，但是釋“受”讀“吏”照舊覺得牽強，“受”字下本從“又”，此從“人”形無義可說，而且“受”、“吏”聲韻差距較大，是否可通也是個問題。滕壬生先生《楚系簡帛文字編（增訂本）》把此字作為不識字列入《附錄》，[[3]](#endnote-3)[3]大概也是不信從諸家之說。

今按：此字當即楚簡文字“豊”之或體。楚簡文字中的“豊”有多種寫法，[[4]](#endnote-4)[4]比較常見的是“”（郭.語一16），而郭店簡《尊德義》的寫法比較特別，字形如下：

尊2 尊11 尊13 尊16

這種寫法與眾不同的是“𦥑”裡面的豎筆變成了“人”字，其原因可能是為了表明讀音加的聲符，因為“豊”是來紐脂部字，“人”是日紐真部字，脂、真二部是嚴格的陰陽對轉關係，所以“豊”可從“人”聲。如果把“人”看作是“尸”（書紐脂部）的簡寫的話，那就更近了。總之楚簡文字的“豊”有從“人”聲的寫法是不爭的事實。

《昔者君老》的這個“”字，應該是保留了較常見的“豊”寫法的上半，而把下面形旁的“豆”的部分替換成了聲旁的“人”，其和《尊德義》的從“人”聲的寫法相類， 是楚文字“豊”的一種比較特殊的寫法，所以它還是該釋“豊”，讀為“禮”。那麼，簡文那句就應讀作“唯邦之大豊（禮）是敬”。

“大禮”一詞先秦兩漢古書中習見，指隆重的禮儀或國家的重大禮法，如：

《左傳·文公三年》：“君貺之以**大禮**，何樂如之。”

《文公四年》：“今陪臣來繼舊好，君辱貺之，其敢干**大禮**以自取戾。”

《國語·魯語下》：“寡君使豹來繼先君之好，君以諸侯之故，貺使臣以**大禮**。”

《周禮·春官·大宗伯》：“詔大號，治其**大禮**，詔相王之大禮。”

又《小宗伯》：“凡**大禮**，佐大宗伯。”

《儀禮·聘禮》：“比歸**大禮**之日，既受饔餼，請觀。”

這些“大禮”是指隆重的禮儀或典禮。還有的是指國家重要的禮法制度，如：

《管子·中匡》：“遠舉賢人，慈愛百姓，外存亡國，繼絕世，起諸孤，薄稅斂，輕刑罰，此為國之**大禮**也。”

《呂氏春秋·不廣》：“知**大禮**，雖不知國可也。”

《春秋公羊傳·僖公二十二年》：“故君子大其不鼓不成列，臨大事而不忘**大禮**。”

《淮南子·詮言訓》：“大樂必易，大禮必簡。易故能天，簡故能地。大樂無怨，**大禮**不責，四海之內，莫不系統，故能帝也。”

《孔子家語·問禮》：“哀公問於孔子曰：‘**大禮**何如？子之言禮，何其尊？’孔子對曰：‘丘也鄙人，不足以知**大禮**。’公曰：‘吾子言焉。’孔子曰：‘丘聞之：民之所以生者，禮為大。非禮則無以節事天地之神，非禮則無以辯君臣、上下、長幼之位焉，非禮則無以別男女、父子、兄弟、婚姻、親族、疏數之交焉。是故君子以此為之尊敬，然後以其所能，教順百姓，不廢其會節。既有成事，然後治其雕鏤文章黼黻，以別尊卑上下之等。其順之也，而後言其喪祭之紀，宗廟之序。品其犧牲，設其豕腊，脩其歲時，以敬祭祀，別其親疏，序其昭穆，而後宗族會宴。即安其居，以綴恩義，卑其宮室，節其服御，車不雕璣，器不彫鏤，食不二味，心不淫志，以與萬民同利。古之明王，行禮也如此。’”

根據《孔子家語·問禮》裡的解釋，可知國家重要禮法制度的“大禮”包含很廣泛，當然也包括喪禮在內。《白虎通義·喪服》云：

“臣下有大喪，不呼其門者，使得終其孝道，成其大禮。《春秋傳》曰：‘古者臣有大喪，君三年不呼其門。’”

可見喪禮也屬於“大禮”。《昔者君老》簡4裡所說的內容就是國君死了，太子服喪期間不聞事、不聽政、不下命令，心裡想的只是哀悲，所要遵奉的只是國家的大禮。君主死了是國家的大喪，這個“邦之大禮”就是指喪禮。這樣解釋，文意也比較圓通。

1. [1] 馬承源主編：《上海博物館藏戰國楚竹書（二）》，上海古籍出版社2002年，246頁。 [↑](#endnote-ref-1)
2. [2] 蘇建洲：《〈昔者君老〉簡4“受”字再議》，載氏著《〈上博楚竹書〉字詞柬釋》，萬卷樓圖書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，16-23頁。 [↑](#endnote-ref-2)
3. [3] 滕壬生：《楚系簡帛文字編（增訂本）》，湖北教育出版社2008年，1289頁。 [↑](#endnote-ref-3)
4. [4] 字形可參看滕壬生：《楚系簡帛文字編（增訂本）》，484-486頁字形。 [↑](#endnote-ref-4)